



/ 生命見證集 /

活現福音
轉化人心
同享主恩

周啟樂弟兄 /Rex/ 得救見證

我嘅見證係由我冇返教會，然後上帝透過我搵工去帶我返神嘅家嘅故事。

我依家做緊份工其實係天父俾，事源要講返三年前碩士畢業。當時我份人比較心高氣傲，做任何事都靠自己，唔祈禱，覺得冇可能搵唔到工，結果過左半年都係冇人請，當時身邊好多人都會叫我祈禱啦，但係我實在太有自信，我同自己講，咁簡單既事唔需要求神啦。

結果一年過去我都係冇人請，就算有機會 interview 都係冇回音，咁我嘅情緒就慢慢變得好暴躁，日日埋怨神，覺得神係因為我唔求佢而同我作對，我偏偏就係唔求佢唔祈禱交托，我要靠自己。再過多半年，接近兩年失業，我終於崩潰，我同神講，我輸啦，你點話點好啦，於是我就叫屋企人陪我認罪悔改，希望神會賜份工比我啦。

結果祈完禱一星期之後就即刻有間公司打比我叫我去 interview，仲即刻話請我，但係呢一份工其實我就唔太中意，佢係一間電子玩具設計公司，不過我都同神講，你比份工我做，我已經好滿足。呢一份工我做落真係非常唔中意，覺得完全係浪費我嘅學歷，不過我都不斷同自己講，神就係要我學習順服謙卑，唔好再咁驕傲。到第三個月，我就慢慢適應咗份工，冇再埋怨，接受神既安排。

就係呢個時候，有一份我半年前申請既工打黎叫我 interview，呢份工就係我依家做緊嘅果份，嗰間國際學校度做 music technician，咁當時我都唔太大期望，因為份工應該幾多人爭，咁我就抱住 in 下唔會少忽肉既心態去啦。

去到見工，第一個面試官就問我係咪有個呀哥，我話冇，佢就話佢地以前有個同事姓周又係住將軍澳，所以見到我個申請表就好想見一見我，仲話我以前係英國讀過書，應該係非常適合佢哋間國際學校度做，就更加、更加唔可以唔見我。而第二個面試官望一望我個履歷表就指住係咁笑



啦，咁我當時真係 R 晒頭都唔知佢笑乜，而佢問我 D 問題都好奇怪，完全同工作無關嘅野，純粹傾計咁問我平時有咩做呀，有咩興趣，最後再問我知唔知份工要做 D 乜，我係非常之冇準備咁話，唔知呀，跟住佢就帶我參觀學校認識下 D 同事，認識下份工會有咩工作，就係咁，我開始發現原來呢一份工需要嘅人才正正係我以往所有嘅經歷同埋經驗，全部都可以應用得到，例如佢要一位識拉小提琴嘅人啦，因為佢乜樂器都有老師識，就係冇一個識小提琴；佢又要識音響嘅人啦，而我以前讀 high.dip & degree 就係讀音響，要英文好啦，咁我都係英國浸過咸水，要對樂理好有認識啦，而我碩士學位就係讀作曲，仲有就係我有機會要面對一 D 特殊學生，而我以前的確係間特殊學校教過小提琴，算有經驗點處理。就係咁，我都同第二個面試官一齊笑㗎。

最後我走既時候面試官就話一星期後會覆我請唔請。雖然我覺得呢一份工好夾我，但係我都同自己講，信服神嘅安排啦，咁我就冇乜期望咁就準備搭車返當時仲做緊嘅公司，點知三個鐘之後間學校就打比我問我做唔做，人工仲遠遠高過我申請果陣寫嘅薪金要求，於是我就即刻應承㗎同埋感謝神，原來上帝一直都好睇住我，就算我由細到大都成日埋怨神唔幫我得到想要嘅野，要我行一條我唔中意嘅路，但原來佢一直都默默為我鋪一條最啱我嘅路，只係我太短視，對神嘅安排冇信心，想睇到神即時回應我，即時行神蹟去證明神真係看顧我。最後我學識等待，順服神嘅帶領，決定重新返教會學習神嘅話語。

信主前的我

我生長於一個非信徒家庭，爸爸無神論，媽媽信有一位神，但沒有返教會。中學時期的我亦只是「我信有神有天父」僅次而已。

因為中學讀浸信會學校，所以早會經常有祈禱，上堂不斷背金句，但沒有令我想了解信仰。



馮琬齡姊妹
/Eugenie/
得救見證

轉捩點

直到去外國讀書，沒有老師逼著祈禱和背金句，我居然開始有少少空虛。漸漸地，我覺得有一把聲音叫我返教會。由於當時是學期尾，將要回香港，於是我想著，待下學期開始就可以於迎新日找教會。

但神是有預備的。在實驗課堂上認識了一位說廣東話的同學。聊天時，這位同學居然突然問我想不想返教會。我心想，你為何會知！於是就開始了教會生活。現在想起來會覺得神所預備的實在神奇。

至於到底是何時開始真正信主，老實說已經不記得，只知道自己回頭望時，我已經是一位基督徒。

信主前後的改變

未信主前，或許我 18 歲還年輕。當時去澳門會去賭場玩老虎機、玩大小，雖然不是很懂，但我總是覺得只要不上癮，來到當然要嘗試！



儘管當時的我已經開始返教會，但卻未會去思考這到底會讓其他人看我作什麼模樣。今天的我，會希望能給別人作基督徒的模樣，作好見證。

另一個轉變是對自己休息日的活動安排。以前的我忙碌完 5 天，只想禮拜六日能至少有一日玩樂，一日在家休息。即使剛開始返教會，如果有朋友家人約禮拜日見面，我或會選擇缺席教會。但慢慢我開始反省，到底我重視的，是家人朋友，抑或天父。於是開始每個禮拜日堅持返教會，開始體會在教會中，與弟兄姊妹之間的交談，其實都很令我放鬆。所以，今天的我已經是很享受教會的生活了。

邱泳琪姊妹 / 琪琪 / 得救見證

我自小從單親家庭成長。

家庭成員有五位，分別是婆婆、媽媽、兩位弟弟及我。現與婆婆及一位弟弟居住在一起。

我的家庭，並沒有任何信仰背景，比較偏向相信自己，相信有付出就會有收穫。

因此我的性格也是一樣，自小就很獨立，很喜歡把責任背上自己的肩膀，然後靠自己一個人的能力去處理好一切。

為的是不希望家裡的人，為我而擔心。更想告訴別人知道，「單親」並不羞恥，我也不會埋怨自己有這一個家庭背景。

所以，我童年的渴望是：快一點長大成人，更有能力做更多的事。

我的小學和中學都是有基督教背景，當中會有宗教課來認識耶穌。小學的我，從不有興趣，認為這是一些虛構的故事，不存在也不真實。現在回想起來，我小學最深刻的就是謝飯祈禱，其他一切都忘記了。

但中學，就是我人生一大的轉捩點。這是我真正認識耶穌和信靠耶穌的一個地方。

中一開始便有很多福音工作圍繞校園，有不少師兄師姐邀請我返教會團契。我便因為好奇而去了團契一段短時間，但很久便離開了。

相反，我覺得在校園外結識的朋友更有趣、更投契。

於是中一接近一年下來，我在校園便沒有什麼朋友。因為我所認為的「朋友」，都在校園之外。

直至有一天，我收到了一個陌生電話，聲稱是來自秀茂坪警局打來的。簡單事情交代就是我當時的男朋友因運毒而被拘捕，他的證詞裡面說我就是犯罪夥伴，因為警察現在需要拘捕我，並且要立即到警處報到，否則一小時之後便會發出拘捕令。

一開始，我認定是惡作劇，語氣也十分輕佻。但直至他聲線越來越惡，我相信了。當對方掛掉電話後，我驚慌地打給當時的男朋友，手機卻說未能接通。我當時害怕得驚慌失措，哭了。我害怕家裡的人知道這一切，害怕我會坐牢，害怕我人生就自此沒有了。

當我睡在床上，輾轉思考問題之下，我睡著了。當我醒來的時候，已經過了「警察」所說的一小時，我心想不妙了。心中除了委屈無助之外，我沒有其他感受了。



忽然，我的電話響起，是我當時的男朋友。

接通電話後，所傳出來的聲音，除了是笑聲，還是笑聲。

「你有沒有報到啊！哈哈！」

我愣住數秒，因為我知自己被耍了，我哭著並大聲斥責著說：「一點也不好玩！我們以後不要再聯絡了！」

掛掉電話後，世界寧靜了。

事後過了一星期，我週六需要回學校上一個補習班。下課後，我坐在雨天操場放空。

突然，之前團契內的一位姐妹拍我肩膀。

她是高我一年級的師姐，平時在學校並沒有多接觸。她邀請我回團契，而當時時間剛剛好，所以也沒有考慮太多了，便跟上去了。

踏進團契前，我很害怕別人的眼光。

我害怕他們討厭我的出現，始終我是一位曾經嫌棄他們悶的人。

但他們並沒有怪我當時離開他們，而且重新接納我。我與他們開始建立關係，開始對這個群體有歸屬感。

當我開始有這些關係之後，我的心很感動，思考了很多自己過去錯的想法。於是，在某一次分享，我問：「我想重新認識耶穌，可以嗎？」

因此我便重新認真決志信主，開始一點一點把自己交上，開始重新認識自己，開始讓主進入生命醫治我，開始突破自己更多....

在主裡面，我感受得到愛，並且深知自己是女兒的身分。

在主裡面，我清楚自己有的獨特恩賜，並且不吝嗇為主作侍奉。

在主裡面，我知道自己所軟弱的地方，並願意祂更進入我的生命一同面對。

我感恩神從沒有離開我，也從不撇下我。
祂總會在我失落時，安排天使在旁保護我。
當我想逃避祂時，祂卻在旁等候我回到祂的懷抱...
主，真的很好，在這些年間改變了我許多。

感謝主所賜的一切。

阿門。

洪靜琳姊妹
/ Jessica /
賴駿賢弟兄
/ Jarius /
賴澄賢姊妹
/ Febe /
得救見證

由我中一的時候，就跟了學校的師姐去決志，一直都在基督的愛下成長。我好喜歡唱詩歌，覺得歌詞好感動，我都好鍾意背金句，覺得金句好有意思。去到我中四五的時候，因為爸爸的生意 Partner 偷晒公司錢，我要幫手還債，於是我未完成中學，就開始半工讀。每日屋企都係嗌交同嗌交。我媽媽每日都以淚洗臉，甚至諗埋一邊，失蹤咗，最後在醫院搵番佢，我同我家姐都身心疲累。

最後，叔叔就叫我陪媽媽去教會，後來媽媽還幫手做招待。我慢慢見到媽媽有改變，真係覺得好 Amazing。雖然到現在媽媽諗嘢都比較負面，但至少無咁容易諗埋一邊，所以覺得人一定要有信仰。

之後，我就斷斷續續陪她番教會。因為我當時只得中五學歷，所以就日頭返工，夜晚返學讀 Diploma，去到讀 Degree 那時候，因為 Professor 是在澳洲飛來香港面授上課，所以所有的星期六日都要去上堂。不用返學的日子，都要與同學一齊做 Assignment，最後，24 歲的時候畢業了。此外，我亦好喜歡睡覺，難得星期日放假，而且星期六會與朋友玩到好夜，就慢慢無再返教會。

直到現在，結了婚之後，叔仔的太太 Jean 經常鼓勵我去媽媽聖經小組、返教會。有時會陪阿仔阿女一齊上活恩 KIDS，先發覺自己好似走得好遠，我覺得自己就好似一個初生 Baby，令我想再認識神。此外，現在做了媽媽，好想將最好的帶給我子女，好希望我的小朋友都可以在神的愛下成長。



最大的轉捩點，試過小朋友病左，做媽媽又擔心又徬徨，其實自己不是經常祈禱。但每一次祈禱完，都覺得個心不再慌亂，因為知道神會帶領住我地去行每一步（腦裡就會浮現足印的故事）。

因為疫情既關係，依家每星期都會以 Facebook Live 參與活恩的崇拜。

信主後的改變，令我更加懂得感恩，多左去祈禱，每次餐前祈禱，沖涼時會祈禱（因為當時我身邊無小朋友，是自己最 Relax 的時候，思路比較清晰）。

另外，以前不會主動叫朋友去教會。最近一兩年，我會主動向朋友 / 同事提出，叫佢一齊去教會，好想將好嘢分享開心 share。

我從懂事以來已經穩定跟從母親返教會，雖然大約十歲左右便浸禮，但對基督教的認識只是很皮毛。相信有神，有基督的存在，相信基督為我的罪死，相信神會在我們生活上幫助我們，祝福我們，但卻不明白作為基督徒跟隨耶穌的真正意思。

由於從小到大都生活無憂，成績又不錯，加上生命中未遇過一些很大的困難，雖然媽媽經常鼓勵我祈禱倚靠主過生活，但我心底裡卻視祈禱為一個習慣，真正能夠成功都是靠自己的努力。加上因為自己是獨生女，中小學時不太懂如何跟其他同學相處，因此那時候雖然我自稱是一個基督徒，但卻試過給同學質疑「你係咪基督徒嚟嫁？」而到中學時候，因為要追學習進度和課外活動，漸漸地越來越少返教會。而信仰也好像變成了生活上的一種儀式，卻不明白信仰對自己生命的真正意義。

去到中五會考完結，決定了過澳洲讀書，我開始多了時間去反思自己的信仰，基督徒的身份，以及與神之間的關係。我便祈禱希望神能帶領我在澳洲找到一間有好聖經教導的教會，好讓我能明白基督教信仰在我生命中的意義。感恩天父應允我的祈求，帶領我返到一個重視聖經教導的大學團契。透過查經講道，我明白到信仰不是一種生活儀式，亦不是靠自己的行為去得救。而係單單

鍾明蕙姊妹 /Mandy/ 得救見證



靠着耶穌基督的恩典，讓我們罪得以赦免，和神和好。而同時亦明白到，作為一個基督徒，並不是一帆風順地讓耶穌為你解決生活中既難題。相反，我們跟從耶穌是要效法他去為福音受苦，去背上自己的十字架。

明白這些真理以及順着聖靈的提醒，讓我終於明白到作為一個基督徒的真正意義，亦教導了我要放下驕傲的心，學習去感恩神在生命中所賜予的一切，並傳福音，服侍其他人。感恩天父在這十年中幫助我在聖經真理中去建立我對神嘅確信，並改變我，幫助我成長。

林皓霆弟兄 /Marco/ 得救見證

我係一個信二代嚟嘅，屋企人都係基督徒，家姐媽媽都係。咁我爸爸呢？佢係我信仰裡面擔任左一個好重要嘅角色。

我爸爸佢洗過禮，決過志，但現在嘅佢並唔係基督徒。佢係一個商人黎，非常專注係佢嘅事業上面。所以我細個對佢嘅印象同感情都唔深，甚至佢係我中一個一年，因為屋企一啲唔開心嘅事令到我同家姐都受傷，佢決定長居係內地做生意，好長時間都無返過香港。見佢都要到大時大節，屋企人食飯先會見到。每年可能見兩三次左右。

咁因為個件唔開心嘅事，令我好憎我爸爸。甚至學校有人問我爸爸係點，我會虛構一個爸爸出黎，最深刻係我記得有次有同學上我屋企玩，我將所有有佢嘅相我都蓋埋。

一個咁憎恨嘅情緒一直去到中五升中六個年。我參加左當時教會嘅領袖訓練，其中一 part 係學會原諒。個導師叫我挑戰自己去同爸爸修補關係。

個刻我先發現我唔記得左有爸爸嘅感覺係點，我亦都對憎恨佢嘅感覺好模糊。但我下意識就係唔想原諒佢，比左好多借口自己唔去原諒爸爸。例如佢無愛佢嘅老婆



啦，無去照顧屋企啦，無去減輕媽媽嘅負擔啦等等…

覺得佢憑乜嘢要比我原諒。

咁如是者，同一年嘅暑假，媽咪同爸爸傾過電話，叫我地同佢一齊去工幹，公司員工全部都會帶屋企人。咁就去啦，一去！就代表我地會見到爸爸一個星期，重要係

我同佢兩個人一間房。咁我心諗睇黎係今次啦，咁所以我就同家姐講修補關係個啲嘢。同家姐講唔知點算好。

但家姐同我講，佢一早原諒左爸爸，佢亦都無再憎爸爸。咁我就好 shocked 啦，因為家姐受嘅傷害比我更加大。我問點解。家姐講如果你相信耶穌，你會知道耶穌佢原諒左爸爸，咁我憑咩繼續去黓佢呢？

我無回答到，但我嘅心五體投地咁順服左呢一個答案。我知我今晚返到房要做嘅嘢就係開口同爸爸傾計。

我記得個一晚，我將我同我爸爸前幾年傾偈嘅 quota 一次過用晒。

雖然呢幾年我哋嘅關係都慢慢修補緊。但係依然未去到一個好親密嘅關係，似一個好耐無見嘅朋友。呢件事之後，因為我知道順服改變嘅唔只係自己好似石頭一樣嘅心，而係見證佢嘅一部分。

我感恩我係信二代，因為屋企嘅關係，因著十字架而無走散。

感謝主！

我出生在內地一個非基督徒家庭，從小接受的是無神論的教育。雖然家裡有親戚是基督徒，但那兩位親戚都不受其他人待見，我也不太了解她們的為人。高考後，我來香港讀書，接觸到了一些基督徒。我覺得他們特別有愛心，很善良，但同時又天真得不可思議——都這個時代了，科技如此發達，人類如此文明進步，怎麼還會有人相信像童話故事一樣的

丁鑫姊妹 /Merry/ 得救見證

大三那年，我去英國沈浸。有個週末，我跟兩個同學去找我大一認識的交換生玩。交換生是北愛爾蘭人，他們一家熱情地招待了我們，管吃管住，還帶我們出去玩兒。有一天，他們帶我們去一個教會活動。我第一次看到有人洗禮，雖然不關我事，我卻被那份神聖觸動到了。我由衷地感到歡欣，甚至為這個接受洗禮的陌生人感動到哭。臨走時，這位基督徒朋友送了我一本聖經，並寫上一小段文字：希望我也認識她的這位朋友、救主——耶穌基督。

回港後，在英國的經歷逐漸被我淡忘。大四那年，不顧學業繁重的我參加了許多校內活動，再加上同時間要找工作和申請研究生，我開始生病。身體不適、壓力很大的時候，我開始思考：我就算以 first honor 畢業，又怎樣？我追求的這些有意義嗎？我死了之後會怎樣？生命



的意義到底是什麼？當時的基督徒室友邀請我去教會。我以“學習基督教裡的智慧”為目的去了。我對除了神以外的講道內容都非常贊同，認為用《聖經》做道德修養的參考很不錯。然而，我特別抗拒神。我不認為生命這麼高端的東西是被創造出來的。況且，我怎麼證明耶穌是真的？我又沒法回到兩千多年前去。疑問和疑問衍生出的疑問籠罩著我，特別痛苦。我渴望層層迷霧被撥開，太陽又清晰可見。於是，我去讀書。我讀范學德的《我為什麼不願意成為基督徒》和林語堂的《從異教徒到基督徒》，而同時，我也繼續去教會聽道。

有天，我在《我為什麼不願意成為基督徒》中讀到一段話，大致意思是：人的理性是有限的，認知也是有限的。給自己一點時間，給上帝一點時間。我突然想通了一些：我崇尚理性和科學，卻沒想過理性和科學都有自己的侷限，我便開始接受“神有可能存在”這一想法。後來，我在教會中聽到了一位弟兄的見證，他傳奇的經歷讓我心裏好像被主光照到了一般，看到這位神是這麼的真，且這麼愛我們。我認識到我是個罪人，但祂甘願為我死，洗淨我罪，並死而復活，將來要帶我回天家，賜福給我。

雖然還有許多問題我沒想明白，但那一刻，我被神的愛感動到了，我的心決定相信了，而奇妙的是我的理性竟然也覺得 OK。

信主前，我是個很拼的人。我看重頭銜、光環、成績、榮譽。我追求做“人上人”，因為我認為這個世界是個弱肉強食的世界，只有強者才能生存。那時候的我可以為了寫論文連續通宵，即使自己很累，也還是報名參加了很多活動，不顧身體的需要。我不僅對自己很苛刻，做得不好的時候，會在日記裡講很多難聽的話，以罵的形式“激勵”自己；同時也會對組員不留情面地叨叨，以鞭策他們完成的那部分作業達到自己標準。有朋友跟我說，我做作業的時候，給大家的壓力很大。其實那時的我自己也很容易不安、焦慮、憂鬱和自卑。

信主後，有朋友評價我“看起來放鬆了很多”，給人的感覺“更舒服”。我也確實常常覺得喜樂滿溢，因為感受到神很愛我。我明白到：雖然世界上還有苦難，但神的愛一直與我們同在。祂給我們每個人都有充足的供應和豐富的恩典，不是別人有了，就沒我的份了，所以，我不需要爭搶什麼。這樣，我就慢慢放鬆下來。我對自己的苛責也變少了，反而學著怎麼照顧自己的需要。最重要的是，我漸漸以討神的喜悅為生命的目的，也開始熱心地向身邊所有的朋友傳福音。

梁嘉仁弟兄 / Moses / 得救見證

我自小十分自我，學業成績也不太好，在學校又時常因上課不認真被老師罰，在家中亦不是十分乖巧，時常給母親責打，所以時常留連街頭，粗口爛舌，亦時常偷父母的錢出去玩樂，自幼背著一個壞孩子的名聲，亦因此在學校很少朋友，時常獨來獨往。

自小就讀基督教學校，對基督教有認識，雖然也有自己禱告信主，但一直沒有參加教會聚會。直至中一的時候，有同學邀請我到教會參加聚會，被弟兄姊妹的熱情感動，繼續參加聚會，慢慢更明白基督教所信的那位神的真實，亦了解到神對人的愛，知道耶穌基督沒有因為我不好而不理我，反而願意從天來到地上，成為卑微的人，為我的罪，釘在十字架上，死而復活，為的是與我建立關係，成為我的大哥，成為我的朋友。對於當時沒有朋友的我來說，主耶穌的愛是十分感動的，信主以後我不但認識很多有愛心的弟兄姊妹，更有了一位 24 小時理會我的朋友，那位就是耶穌基督。



信主後，時常參加教會的聚會，與弟兄姊妹建立很深的關係，再沒有時常留連街頭，不再滿口粗言穢語。學業上，因為在教會中有很多有愛心的哥哥姐姐，他們平日在學業功課上也會很樂意幫助我，所以成績也越來越好。

